

第一章 突如其來的賜婚

江州原城，位於國內中樞地帶，是除京都以外的最大州縣，民生富庶，氣候溫和，匯集東西南北四大運河，造就了江州百年的繁華。

來自異域的奇珍異品多不勝數，各式各樣讓人眼花撩亂的吃食小點遍佈整個江州，若有在其他州縣買不到吃不到看不到的，來這兒包准你買得到吃得到看得到，這樣的盛況，沒來過江州徹徹底底走一遭的人是絕對無法想像的。

所以，就算秦家當家的老爺秦岷只是江州原城的小小主簿，卻在主街西隅處有個好幾進的宅院，雖比不上那些真正鉅亨商賈或高官名門等富裕之家，卻絕對可以把國內其他州縣縣令等級的宅子給比下去。

秦家有三個女兒，老大秦梅今年二十，老二秦雙今年十八，老三秦歡今年十七，老大老二為正妻所生，老三則為庶出，其生母死得早，所以秦三小姐很小便開始過著爹不疼娘不愛的生活，除了這幾年開始跟著兩位姊姊上私塾，平日裡常常都待在自己住的小院落裡足不出戶，可以說是沉默寡言，不喜交際。

秦曼曼看著銅鏡中的自己，著著實實是個小美人胚子，圓圓的杏眼靈巧動人，鼻小而挺，兩片菱唇鮮嫩迷人，肌膚白嫩得彷彿可以掐出水來，這張小臉若認真笑起來，說有多可愛迷人就有多可愛迷人。

可除了這張可愛迷人的小臉，和這副脫掉衣服後甚是玲瓏有致的身材，半年多前的她對眼前鏡中的女人一無所知，她不知道她是誰，也不知道她的過去發生過什麼，就連原主是怎麼死的都不知道，因為她穿過到原主身上時，只有承繼她的身體，卻沒有接收她的記憶。

醒過來後的唯一解釋，就是她失憶了，什麼都想不起來。

她是真的什麼都想不起來，就連原主的名字叫秦歡，是秦家三小姐，都是身邊的丫頭告訴她的。

然後，她才慢慢地瞭解秦家的狀況，慢慢地熟悉這裡，慢慢地適應對於她而言完全陌生的這一切……

長盛王朝，這個在她讀過的歷史上不曾存在的國度。

民風開放，男女不仅可以同席，還可以相約出遊，乘船騎馬，賞花踏雪，品茶喝酒，其中又以江州為最。

可以從現代穿過到如此開放自由又繁榮富裕的地方，秦曼曼覺得自己真是太幸福了，畢竟她是來自現代的一個超自由國度，若不得已變成了古人，還倒楣的穿過到一個超保守的古國，大門不能出，二門要偷偷邁，那她可能會想努力快點死一死再穿回去，免得被憋死在大宅裡。

可這裡再怎麼民風開放，繁華富庶，對來自二十一世紀的她而言，終究還是很無聊的地方，除了見不到親愛的父母親人外，沒電視可看，沒手機可滑，沒有一堆愛情小說可以抱著啃，沒有好用的衛生紙衛生棉可以用，沒有輕便的短褲可以穿，天氣熱得要人命還是得穿長到拖地的裙子，也沒有剉冰可以吃……

以上諸多種種，就算她覺得穿過到這裡，又生活在最富裕的江州原城已經很幸福了，可大半年過去，她還是覺得日子過得無趣極了。

她幾乎把家裡的書冊全看完了，不知鬧了多久的書荒，除了看書打發時間外，她發現自己竟然懂得如何識別藥草，秦家大宅裡種的花花草草只要有藥性的她都知曉，甚至一眼便能辨識它們，除了可以叫出它們的名字，還知道它們的用法……為此，她跑到書鋪子裡狂找了一堆醫書草藥書，因此發現她最擅長的竟不是那些普通的藥草，而是毒花毒草……

可以製成各式各樣毒藥的毒草和毒花，她幾乎無一不識……

當真是見鬼了！

秦歡，秦三小姐，一個大門不出二門不邁又爹不疼娘不愛的十七歲小姑娘，究竟為什麼可以一眼便認出這些一點都不平凡的毒草呢？

究竟，這個小小的身體裡藏著什麼樣的祕密？

她實在是有太多的迷惑與不解，卻什麼人也不能問不能說，只能將自己身體的這項異能嚴嚴實實的給藏起來，畢竟，秦三小姐就只是個普通人家的小姐，若讓他知道她懂毒又會用毒，天知道會是什麼樣的景況？

「三小姐，三小姐？」年方十四的貼身丫頭小舒，伸出她的手在自家小姐面前晃了又晃，「小姐聽見奴婢剛剛說什麼了嗎？」

小舒是秦家廚子老趙的女兒，九歲就跟在秦歡身邊當丫頭，雖說只有短短五年，卻已經是秦歡身邊待最久的丫頭了。

據說，打小便在秦三小姐身邊侍候的兩個丫頭，五年前一個不小心落井而亡，另一個得了不知名的病死了。

當時，秦三小姐的院子鬧鬼及受詛咒的傳聞便未曾間斷，整個秦家竟一個丫頭也不想被派過來，只有老趙不信這神鬼傳說，主動告知主簿老爺，把自己方才九歲的女兒給了秦三小姐當丫頭。

因為沒有秦歡的記憶，老實說她也不知道這五年來秦歡和小舒這對主僕之間的相處情形如何，但小舒這丫頭卻不止一次說她這個主子變了好多好多，根本像是完全變了一個人！

以前的秦歡冷冰冰又總是沉著臉，不太理人，如今的秦歡卻很愛笑、愛發呆又愛看書，連看書都可以看到偷笑。

以前的秦歡非常的大家閨秀，連待在自己院子裡也不敢稍稍放鬆，像是怕被誰逮到什麼錯處似的，如今的秦歡卻是百無禁忌，不是趴在床上，就是歪在外頭院子裡的搖椅上，非常的旁若無人。

啊，本來就不是同一個人啊……

她很想對小舒說，卻只能偷笑著忍住，將話憋在肚子裡。

反正她現在「失憶了」，而且據聞是「歷劫歸來」，所以性子變了很正常，沒人會找她求解釋，當然能做自己就做自己，不然不累死才怪，再說了，這宅子裡好像也沒有人跟她親，走到外頭隨便裝一下小姐的樣子，根本沒人會發現她的「異常」。

以上，都是她在這生活，試驗了大半年的結論。

「妳剛剛究竟說了什麼？」秦歡無辜的對丫頭眨了眨眼。

「奴婢就知道小姐沒在聽！」小舒嘟起小嘴兒，看起來比主子更無辜。「這麼重要的事小姐怎麼就這麼不上心呢？老是在神遊……」

秦歡好笑的看了她一眼，對這丫頭的碎碎念早已經習以為常，「那妳現在究竟還想不想說？」

小舒難得一臉的嚴肅，整張臉皺起來像包子似的，「自然是要的，要是等會兒小姐還不出現在大廳裡，老爺怕要打死奴婢了。」

嘆？她沒聽錯吧？這個家裡誰曾在乎過她會不會出現在任何重要場合裡？

雖然她在這個家沒有受到什麼虐待，但卻是很輕易就被無視的一位，就算天皇老子來了，應該也沒她的事。

「妳是不是聽錯了？我為什麼要出現在大廳裡？」

「聽說宮裡的公公來了！老爺叫幾位小姐穿戴好衣服飾品全到大廳裡聽旨去！」

小姐妳快點換身衣服吧！沒時間了！」說著，小舒已經慌慌張張的到衣櫃前替她張羅起衣服來。

秦歡莫名其妙的看著她，「我們家的老爺不是只是個京城小主簿嗎？宮裡的公公來傳什麼旨啊？」

「奴婢不知道啊。可那公公帶來了好多東西，一大箱一大箱地不知有多少箱，聽說都從大門排到巷口了。」小舒邊說邊翻櫃子裡的衣服，「總之，怎麼看都該是喜事，大小姐二小姐那邊都忙著穿新衣呢。」

秦歡的眼皮跳了跳。

不太妙……以前看電視，每當宮裡的公公來傳旨，又帶來一大箱一大箱的東西時，不是論功行賞就是賜婚……

不會吧？她爹最近可沒聽說立了什麼大功，可以讓皇帝派宮裡的公公親自來賞的……好吧，就算真立了天大的功，也沒必要讓她們這些小女兒去大廳聽旨吧？所以，想來想去，這原因都不是前者……

那，就是後者囉？賜婚？

秦歡驚地瞪大眼。

這也不可能啊！秦家只是小小主簿之家，哪可能讓遠在京城的皇帝給相中？還親自下旨賜婚？

她皺了皺眉，越想越亂，竟是滿滿的不安，總覺得她來到這裡的好日子似乎就快要走到盡頭了……

「哎，小姐要穿哪套好？」翻了半天，小舒都沒挑到件好的，更別說是新衣了，把她都快愁死了。

還管穿哪一套好呢！她現在可沒心情梳妝打扮！得趕緊去確認一下對方的來意才是最要緊的！

「又不是要選妃，整齊乾淨就行。」秦歡站了起來，伸手拍了拍身上的衣裙，「我就穿身上這件吧，不必換了，走吧。」

說著，人已走出房門，小舒忙不迭小跑步跟了上去。

打從半年前小姐在進香禮佛的回程途中不幸遇見盜匪被砍成重傷，差點死去又醒

過來之後，除了失憶，還變得活潑又愛笑，走路也快，跑步也快，常常一轉眼就不見人影，把她都快急死。

「小姐，妳這樣不行……」

「本小姐說行就行，根本沒人管本小姐穿什麼好嗎？妳就別擔心了！」

「哎，小姐妳等等我！」可能是腿短，她家小姐走一步她卻要走兩步，總是搞得她氣喘吁吁地。

「不是很急嗎？」秦歡沒有停下腳步，「何況是我去聽旨又不是妳去，妳慢慢來就行，悠著點，嗯？」

「有哪個人家的丫頭比主子還慢的？」不成體統！小姐的話連她這個小丫頭都聽不下去了。

「就我秦三小姐的丫頭啊，命好。」說著，秦歡已跨進了大廳，翠綠色的裙襬從高高的門檻上掠過，她的腳步及姿態在瞬間優雅了起來。

低眉斂眼，姿態嫋靜，舉手投足都是大家閨秀的風範。

小舒愣愣地站在外頭，有點驚詫她家小姐那一轉身就瞬間彷彿變了一個人的本事。

秦歡一踏進大廳便發現父親母親及兩位姊姊都在，果真，是最後一個通知她的，否則以她們此刻梳妝打扮的程度，萬不可能比她還快進大廳，她可是連衣服都沒換就急急跑過來的啊！

「這位就是秦三小姐？」有個尖細的嗓音在大廳裡響起。

「是的，公公。這位就是小女秦歡。」秦岷討好似的道。

這宮裡來的公公看起來有點年紀，細皮白肉，笑起來眉眼彎彎，聞言便打量起秦歡這姑娘來。

秦歡被人家點名，心還真有些慚，忍不住也偷偷抬起眼來，正巧和這位公公的眉眼給對上，忙不迭再次斂下眼。

公公一笑，「既然人都齊了，跪下聽旨吧。」

奉天承運，皇帝詔曰：

茲聞江州原城秦主簿之三女秦歡，賢淑大方，溫良敦厚，品貌出眾，太后與朕聞之甚悅，今朕的堂弟長樂郡王，適婚娶之時，當擇賢女與配，值秦家三小姐秦歡待字閨中，與長樂郡王天造地設，為成佳人之美，特將秦家三小姐秦歡賜予長樂郡王為王妃，一切禮儀交由禮部及欽天監共同操辦，擇良辰完婚。

佈告中外，咸使聞之。

欽此。

「謝皇上，皇上萬歲萬萬歲。」

眾人齊謝聲中，秦歡只覺一陣轟然巨響，震得她頭皮發麻雙耳欲聾，身體發軟得只差沒倒在地上。

這究竟是什麼跟什麼？她是在作夢吧？一定是在作夢，鐵定是在作夢……

真是瘋了！這裡可是江州耶！

那個天高皇帝遠的皇上，怎麼就聽聞這小小原城秦主簿家的三小姐什麼賢淑大方來著？再怎麼著也該配給她的兩位嫡女姊姊吧？

還有，那長樂郡王又是什麼鬼？他究竟是哪裡得罪那皇帝爺了？竟把她這麼一個小小主簿的庶女賜給他堂堂一個郡王爺？

皇帝這哪叫恩賜？根本是打長樂郡王的臉吧？

這長樂郡王鐵定是個爹不疼娘不愛哥不喜的傢伙……

若是，這點倒跟她同病相憐。

「秦三小姐，還不接旨？」傳旨的公公忍不住輕聲提醒她。

秦歡只好心不甘情不願地舉高了雙手，「臣女秦歡……接旨。」

公公笑咪咪的把聖旨交到這小姑娘手上，又多看了她幾眼，才轉而拿出一個本子對秦岷道：「秦主簿，恭喜了，外頭那些全都是皇帝陛下和太后娘娘的恩賜，說是要給秦三小姐添的妝，這本子裡都記得詳詳細細地，您就慢慢看吧。」

「謝陛下恩賜，臣感激不盡。」秦岷接過那本子，隨手從袖袋裡掏出了一碇銀子塞進公公手中，「公公此番辛勞了！」

公公不客氣的直接收下了，「這都是分內的事，大人不必客氣。」

說完，公公轉身往外走。

秦岷親自將人送到了門口，才彎身低眉，一臉誠惶誠恐地問道：「不知公公可否借一步說話？」

幸而這位公公也不是個難相與的，或者是看在剛剛那一錠銀子的分上，總之，他腳步往旁移了幾步，倒是沒加以推阻。

「大人是想問這個賜婚究竟是怎麼來的吧？」公公開門見山道。畢竟是天上莫名其妙掉下來的恩典，不好奇是不可能的。

「是，公公明鑑。」秦岷想破頭也沒能想明白，這道聖旨究竟是怎麼一回事？

長樂郡王已經住在江州很多年了，他是知道的，畢竟是堂堂郡王爺又是皇帝的堂弟，這江州郡內誰不知曉？

但，那長樂郡王怎麼跟他家的女兒扯上關係？那王爺可是個……唉，總不可能對他家女兒「一見鍾情」吧？

公公見秦岷那一頭霧水的可憐模樣，也是同情，「就透個音訊給您吧，是溫貴妃向皇上求的恩典。」

「溫貴妃？」秦岷這會兒眼睛瞪得更大了，這又是唱哪一齣？「公公您是指當今聖上最寵愛的妃子，溫貴妃？」

公公笑著點點頭，「正是那位溫貴妃。」

秦岷的眉頭緊緊皺成一團，「這……公公，您就好人做到底吧……這究竟是怎麼回事？在下怎麼越聽越迷糊了？」

公公斜睨了秦岷一眼，「大人可還記得半年多前，秦三小姐去了一趟原城近郊的凌雲寺，回程路上遇見了一群盜匪？」

秦岷一愕，「自然記得，小女被人送回來時全身都是血，奄奄一息，請來的幾個

大夫都說活不了了……這……敢問公公，溫貴妃這事兒難不成跟凌雲寺的那群盜匪有關？」

公公長嘆了一口氣，「是啊，溫貴妃的車駕當時就在秦三小姐的馬車後頭不遠處，盜匪的出現瞬間驚了馬，溫貴妃的車馬往前奔竄，車速又急又快又兇猛，就這樣把溫貴妃摔出了馬車，是秦三小姐拉了溫貴妃一把，溫貴妃才沒讓馬給踩了！」

「後來盜匪追了上來，聽說那把本來要砍在溫貴妃身上的刀，讓秦三小姐給擋了。雖說溫貴妃後來還是受了傷驚了胎，但總算保住一命，在一個月前誕下了龍子，滿月酒宴上，溫貴妃便向陛下要了這份恩寵，賜下秦三小姐這門親事……」

「說起來這溫貴妃是個懂得報恩的人，只是當時回宮後因受驚養胎病了一陣子，並花了一段時間尋人，這才得知秦三小姐正是那日救她的人，後來又為皇上誕下龍子，便拖延到今日，這不剛好替秦三小姐覓得了一門良緣嗎？」

秦岷驚訝，竟是沒想到他家秦三還有此際遇，卻難說是福是禍呵，不禁又是點頭又是搖頭，「是這樣啊……可對象為何是這長樂郡王？這事兒他同意嗎？」

長樂郡王范逸今年已二十有四，是該議婚成親了，可放眼望去，沒有哪個高官顯貴人家會想把女兒嫁給他，而一般小官小戶的閨女卻也高攀不了這樣的皇親國戚，再加上長樂郡王性格捉摸不定，陰沉難測，連他的嫡母怡太妃都對他忌憚幾分，不敢隨意在他的親事上琢磨，便這樣耽擱了下來。

聽見秦岷的疑問，公公笑了出來，「我說大人啊，這不是陛下賜婚嗎？」

秦岷皺了皺眉，「公公的意思是？」

「既是皇上的恩典，不管這郡王爺是同意還是不同意，喜歡或不喜歡，不都得謝主隆恩嗎？」

這意思是，長樂郡王根本就沒同意或是根本不知情囉？

「公公，這樣不太好吧？」

「皇帝的賜婚，誰敢說不好？」

唉，這話雖說沒錯，可偏偏道理卻是錯的啊！

秦岷當真覺得一個頭兩個大，心頭既喜又懼，不由得一嘆，「公公，小女這……根本高攀不起啊。」

五年前，長樂郡王范逸的父親長樂親王，屢被諫官上書說其功高震主，再加上當年范逸出了一場意外，不待皇上說什麼，戰事一休長樂王爺便自請離京來到江州，徹底遠離朝堂。

皇帝也不知是因為憐憫還是愧疚，竟將宮中採買事務交付了大半給王爺，一夕之間，長樂王爺從一名武將變成了富可敵國的皇商。

可惜好景不常，三年前王爺因病去世，就在大家以為皇上可能會把宮中採買交給其他人時，皇上卻讓長樂王爺唯一的兒子范逸繼承其爵位，親封長樂郡王，原本的採買也繼續交由他進行。

所以說，長樂郡王父子一家看似被「冷落」在江州，實則掌握宮中大半的採買權，不論是富豪商賈亦或是皇族中人，根本無人能出其右，其與皇室之間那千絲萬縷的關係，可不是簡單幾句話就可以道得清、說得明的。

再怎麼看，以前長樂郡王都算是受寵的，可如今，皇上竟把他區區一個主簿之女，還是個庶女，許配給長樂郡王，怎能不讓人陷入一片雲裡霧裡中……

這長樂郡王是何時不小心把皇帝給得罪了嗎？

見秦岷這一臉戰戰兢兢、困惑不安的模樣，一旁的公公也甚表同情。

不過，這事再怎麼瞧，秦家都是佔了個大便宜不是？

說到底，這秦主簿就是個沒野心又沒膽的，天大的喜事也被他往最壞處去想。

公公不由得輕咳了兩聲，「大人儘管謝恩就是，這也算是令千金的造化，死裡逃生又因禍得福，雖說長樂郡王身有殘疾，但令千金能嫁入郡王府當王妃，也算得上是百年修來的福氣了……」

大廳裡，三雙眼睛都瞪著秦歡。

「說，這究竟是怎麼回事？」秦夫人一雙眼散發著足以致命的寒光，咬牙切齒的從齒縫中擠出一句話。

秦歡愣愣地看著她，扁了扁嘴，「母親，女兒不知。」

她更想知道是怎麼一回事好嗎？這是不是就叫人在家中坐，禍從天上来啊？

老天爺就是看不得她好吧？一穿過來就是全身熱燙，痛楚不堪，連說話的氣力都沒有，好不容易傷好了些，可以看書寫字種花了，才幾天啊？現在就要把她嫁給一個不知是圓是扁是老是醜的古代男人？是有沒有那麼想要折磨她啊！

「妳不知？那誰知？」秦夫人氣得都快冒出火來，「鐵定是妳到外頭去勾搭了人家郡王爺，不然哪來的親事？妳上頭兩個姊姊，哪一個樣貌都比妳好，要不是妳沒臉的做了什麼事，人家會去求皇上賜婚？」

秦歡一臉無辜的看著秦夫人，「母親，女兒只不過是個庶女，那高高在上的郡王爺怎麼可能去求皇上賜婚……母親也太看得起女兒了。」

是啊，她說的沒錯，一點都沒錯，這根本不可能！

可要不是如此，那究竟是為何？

秦夫人瞪大著眼，也是一頭霧水，「妳……還敢頂嘴？」

「女兒不敢。」

秦二小姐秦雙走了過來，伸手搖了搖她母親的手，「母親，妳就別氣了，女兒好像聽說那長樂郡王是個瞎子不是？又稱不上什麼好的，母親要慶幸被指婚的不是我們……」

當真是沒見識的！秦夫人忍不住一嘆，「妳懂什麼？就算他是個瞎子又如何？長樂郡王府可掌握著江州人所有的生計，當年因為長樂王的到來，我們江州人才能過得比京城人還好還富裕，連京城裡的人都一撥撥的想要來江州探訪，除了欣賞江州的美景，還有江州的繁華……」

一想到這些，讓秦夫人更加的氣結與堵心。

秦大小姐秦梅溫柔的一笑，勸慰道：「母親，這是賜婚，是皇帝的旨意，我們秦家是大大的高攀了，不是嗎？」

「那又如何？」

「這高攀的姻緣從來就沒有好下場，妹妹嫁了也只是受苦而已，母親又何必跟妹妹置氣呢？倒是我們兩個姊妹沾了妹妹長樂郡王府這門親事的光，之後媒人可能都要把我們秦家的門檻給踩壞了呢，母親說是嗎？」

這話，終是說得秦夫人的眸光一閃，像金子般發亮了起來。

是啊，怎麼不是呢？她現在氣惱這既定的事實有何用？還不如借力使力替她兩個女兒找到以前作夢都想不到的親事呢！

何況，二女兒說的也沒錯，那長樂郡王可是個瞎子啊，有什麼好的？

是，他是富可敵國，但看得到吃不到，一個眼瞎的能掌管什麼實權？那些人脈，不管是官是商，還不是掌握在長樂王爺的遺孀怡太妃手中？更別提那些白花花的銀子了！

想著，秦夫人的心慢慢平靜了，望著秦歡若有所思起來。

秦歡的眼睛眨了又眨，看看這個再望望那個，這一雙雙的眼，從妒恨到現在的充滿算計及期望……

有沒有那麼明顯啊？她都還沒嫁呢，這幾個女人就開始要算計她夫家的財勢地位了？

既然如此，現在的她是不是也應該借勢拿個翹什麼的？

可老實說，她還真沒那個心情！

現在對她而言最重要的應該是搜集一下有關長樂郡王的信息，而從剛剛她們的對話裡，她只聽到兩個重點——

一，他是個瞎子。

二，他超級有錢。

是胖是瘦？是醜是帥？是高是矮？是老還是小鮮肉？這些一概不知。

她苦命著呢，秦歡正想著，就看見秦岷從外頭走了進來。

全部人都因此而站起身迎向他，只有她依然靜靜地站在原處。

「怎麼樣？問了嗎？這究竟是……」秦夫人的話還沒說完，就見秦岷掠過她們逕自走向秦歡。

「歡兒。」

這聲充滿父愛的歡兒，叫得還真是讓她非常陌生啊

「是，父親。」秦歡淡淡地應著。

「禮部那邊很快就會把成親的日子給定下來，最近妳就準備當新娘子吧。」秦岷仔細的看了這個女兒一眼，又一眼，像是從來都沒認真瞧過似的。

「是。」

秦岷見她乖巧，忍不住又叮囑道：「雖說長樂郡王也是皇族，但畢竟是住在江州，只要妳安分些，想必不會出什麼事，要記住，他是高高在上的郡王爺，他的母親怡太妃也是身分尊貴著呢，妳嫁進去，要乖乖聽話，可別鬧出什麼事來連累了我們秦家，知道嗎？」

秦歡看著「父親」這個男人，他的眼中佈滿了憂慮，半點歡喜也無，再瞧著他身

後那幾雙巴巴望著這頭的閃亮亮的眼睛，還真是明顯的對比。
眼前這個怕她出事連累了他，後面那幾位卻是冀望著靠她得到更高的身分地位及名聲，好為秦家謀前程，還真是讓她有點啼笑皆非。

「怎麼不說話？」

秦歡抬起了頭，目光直視著秦岷，溫溫淺淺地開了口，「敢問父親，皇帝為何會賜下這門親事？」

這可是在場所有人都很想馬上知道的問題啊！所以根本沒有人會阻止她，秦夫人甚至還跟著幫腔——

「是啊，老爺，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

秦岷看看這個又看看那個，才道：「半年前歡兒在凌雲寺遇害那回，適巧救下了皇帝的愛妃溫貴妃，更保住了娘娘肚中的龍子，這門親事便是娘娘在皇帝那兒求的恩典，以報答歡兒的救命之恩。」

哇咧……

秦歡眨了眨眼，嘴巴很努力的不張開，因為那會很像個傻子。

「竟有這種事？」秦夫人驚詫的張大了嘴，趕忙伸手摀住，「可都過去這麼久，大半年了，怎麼才……」

秦岷瞪了他家夫人一眼，「溫貴妃娘娘何等尊貴，受了這麼大的驚嚇，回到宮中自然要好好調養身子，先把龍子平安誕下要緊，要是龍子有個三長兩短，娘娘還敢替誰求恩典？」

秦夫人撇撇嘴，「老爺說得是。是妾身駭鈍。」

秦岷嘆了一口氣，放緩了語調，「你以為這親事是想求就求得了的？自然需要天時地利人和，要不是在滿月宴上適巧那怡太妃向皇上提了郡王爺的親事，郡王爺也真的已經到了需要娶親的年紀，偏他眼瞎，名門千金根本不願意嫁，這門親事又豈會如此輕易求得成？」

「是是是，還真是得天時地利人和都給搭上才成。」秦夫人忙著賠笑臉搭話，「也算是我們歡兒的福分，這根本就像是天上掉了餡餅下來……」

「是福是禍還未定呢。」秦岷皺眉打斷了她，「長樂郡王又不是個好相與的，歡兒能不能得他青眼，又是否能討他歡心，還得看她的命，若是一個沒弄好，我這小小主簿的小官都可能不保了。」

秦夫人這一聽，怎不大驚失色，「老爺說這什麼話呢？這可是皇帝賜婚，那長樂郡王就算再不喜又能怎麼著？能退婚嗎？還是休妻？就算是要退婚休妻……那也不干老爺的事啊，他彌補都來不及了，還能怪罪咱們嗎？老爺是不是多慮了？」

「希望是我多慮了。」總之他一聽見這門親事，眼皮就一直跳個不停，到現在都還沒停下來。

「定是老爺多慮了，這可是門天大的喜事啊，老爺有個郡王女婿，這整個江州老爺都可以橫著走了，要是明兒歡兒將成為長樂郡王妃的消息傳了出去，咱們家的門檻可真要被踏破了呢，老爺該高興才是。」

「話雖如此……」秦岷話未落，大廳外頭已傳來雜亂的腳步聲。

「老爺，夫人，原城縣令求見！」

「老爺，夫人，平城縣令遣人送禮來了！」

「老爺，夫人，江州刺史也來了，說是要賀喜老爺和夫人！」

聞言，秦夫人喜上眉梢，轉向自己的丈夫，「妾身剛剛說什麼來著？這才幾盞茶的功夫，整個江州都要炸鍋了！」

相比秦夫人的笑逐顏開，秦岷可就謙遜低調多了，衣襯一揮，人已跨出了大廳，沒好氣的瞪著傳話的家丁，「縣令來了，你用求見二字？你是嫌你家老爺的命太長嗎？」

說完，秦岷大步的走到大門，親自恭迎他家縣令大人和江州刺史去了。

不管未來是福是禍，至少眼前到來的是喜事一樁，就算他再不樂意，也不能表現出一絲半點出來，否則便是對長樂郡王大不敬了……

第二章 初見未婚夫

古代的生活真的太無趣了，所以只要城內有一丁點風吹草動或芝麻綠豆大的小事，都能一傳十傳百，傳到最後都成了稀奇事，何況是這種郡王爺將娶小主簿家的庶女的大事？自然是一夜之間便傳遍整個江州。

那些個長吁短嘆或是嫉恨眼紅的，恐怕都好幾夜難以入眠。

而平日連小貓都懶得來的秦家大門，突然有一堆莫名其妙的人來蹲點，連沿路叫賣的小販也跑來巷子口做生意，秦家大門口這條巷子一夕之間成了人來人往的市集，還是縣令大人派兵來守，才勉強圖得一絲清淨。

這日，秦歡和小舒女扮男裝，從秦家側門的狗洞偷偷鑽了出去，走到大街上租了一輛馬車前往平城。

「小姐，奴婢聽爹說外頭那些被縣令趕走的人都是來看小姐的呢，每個人都很好奇小姐是長得如何的國色天香才讓郡王爺求皇帝賜婚給他。」

聞言，秦歡輕哼了一聲，「果真傳言就沒一樣是真的，明明是皇帝老子看這堂弟不順眼，才把我這個身分卑微的庶女賜婚給他，怎麼就成了是他求皇帝把我賜給他了？」

「小姐，聽說皇帝不老的……」

「皇帝老子是尊稱，懂嗎？」

小舒抓抓頭，「是嗎？」

「本小姐說是就是。」

「那好吧……小姐，我們這是要去哪？」

「他們會到我家大門探頭探腦的，難道我不會？」

小舒啊了一聲，瞪圓了眼，「小姐不會是要到長樂郡王府門口去蹲守吧？那樣子多難看，要是讓人給知道了傳到老爺耳裡，老爺會打斷小姐的腿的。」

秦歡好笑的伸手彈了小舒的額頭一下，「妳傻啊，太陽這麼大，我幹什麼自討苦吃去人家門口蹲守？」

「那我們是要去哪探頭探腦？」

「上等香客棧。」

「那是吃飯的地方吧？」

「這幾天最熱門的話題不就是我和長樂郡王的親事嗎？要聽八卦，客棧飯館自然是最好的地方。」

熱門話題？八卦？小舒古怪的看著她家小姐，卻沒問。反正這半年來，她家小姐已經不是第一次這樣說些奇怪的話了。

兩人一路來到平城最大的客棧，秦歡之所以捨近求遠跑到平城而不是待在自家原城，一是因為平城應該沒半個人識得她，幹什麼都方便些。二是因為平城乃長樂郡王府的所在地，這上等香又是此城最高貴的客棧，相信泰半的人都會談論長樂郡王最近發生的事。

所以，她來了。

知己知彼，百戰百勝……

至少，她得先決定是要裝死逃婚還是認命嫁了吧？

雖說她穿越來此目前為止只會當個錢來伸手飯來張口的小姐，卻不代表她不能搞出個名堂來養活自己。皇帝賜婚，這逃婚自然是不太可能為之的下下策，畢竟要逃卻不連累任何人，也只有詐死一途，但，若逼不得已，那終究是一個選擇。她們就選在客棧一樓角落的位置，不會太顯眼，卻很方便聽八卦，這不，才上了第一道菜，筷子都沒動呢，那長樂郡王四個字便開始此起彼落了——

「聽說長樂郡王除了是個瞎子，還是個瘸子。」

「是嗎？難怪只能去求娶一個小主簿家的庶女……聽說那庶女也是個醜的，見不得人，我住原城的親戚們都說沒見過秦三小姐，倒是秦大秦二小姐還可以勉強入眼。」

「真是可憐，當年他父親長樂王爺可是個名震朝野的大將軍呢，就是因為長樂郡王被弄瞎了眼，這才離開朝堂來到了江州。」

「這是為何？」

「避風頭唄，都說當年長樂郡王的眼睛是被人給毒瞎的，有人說是皇帝給他叔父的警告，皇帝當年繼位時還年輕，不得不忌憚這長樂王爺的聲威……」

「那也不必毒瞎人家兒子啊。」

「噓，小點聲，都說是傳言。」

同桌的友人伸手拍了那人的頭一下，「是啊，禍從口出，就算我朝民風開放，皇家親民愛民，也不是什麼話都可以亂說的。」

鄰桌的客人陡地冒出一句，「也不知誰真見過長樂郡王，是高是矮是胖是瘦是老還是……」

又一個鄰桌的客人接口道：「都說是老王爺的兒子了，還是皇帝的堂弟呢，自然是年輕人，至於高矮胖瘦，這我還真不知道。」

「有人見過，聽說很嚇人。」

「真的假的？都是個瞎子了還長得很嚇人？難怪只能請皇帝賜婚個又醜又沒地位的庶女了，說起來這秦三姑娘也是個可憐的……」

「再怎麼可憐也是修了千年才有嫁給人家郡王的福報啊！那郡王府可不是人人

都進得去的！聽說長樂郡王是我朝最富有的王爺來著！」

「他有錢卻是個瞎子，老王爺去世後，整個長樂郡王府都靠怡太妃娘家姪子滕世安掌管著，要我說啊，這些年過去，不知多少好處都進了滕家的口袋……」

啪一聲，又一掌打在說話之人的頭上，「又胡說！到時怎麼死的都不知道！你自個兒死了就算了，可別連累了我們幾個。」

「是啊，去去去，走了，再待下去恐怕咱們腦袋都要掉了。」說著，這一桌數人全數起身，鬧哄哄地結帳走人。

秦歡看著散去的數人，端了一杯茶喝了一口又一口。

「客倌，上菜囉！」

此時，小二又端上了一盤蒜苗雞丁和炸小魚乾，那色香味之好呵，讓秦歡想念起她在現代時常吃的道地中菜館了。

秦歡一筷子夾進嘴裡，那雞肉還燙舌呢，卻是讓她一口接一口，筷子都停不下來。

「小姐妳慢點吃。」

秦歡瞪她一眼，壓低聲音道：「我現在是公子，再叫錯，罰妳沒晚餐吃。」

「奴婢不是怕小姐……不，是公子噎著了嗎？」小舒很無辜的低下頭。

「妳現在不是奴婢，是奴才，唉，叫小舒就好了。快吃吧妳，美食當前，妳就不要管我了，好好享受一頓大餐，嗯？」說著，秦歡夾了幾樣菜到小舒碗裡，就像她以前跟姊妹淘在一塊的模樣。

「妳還吃得下啊？小姐，人家都說妳醜了……」連她這丫頭聽了都要食不下嚥，她家小姐倒沒事似的。

「人家說我醜我就醜啊？我醜嗎？」說著，秦歡還把臉湊到小舒面前左右各擺了一下，好讓小丫頭可以看清楚些。

「當然不！」小舒一向挺自家主子的，「小姐就算稱不上仙女下凡，在整個江州也算得上是個小美人了。」

「那不就是了，妳管人家怎麼說。」

「可是……」

「別可是了，這餐廳的菜還真是上等香呢，名副其實，本……小……公子錢都花了，妳就別暴殄天物了，吃吧。」秦歡說著，還真的專心吃了起來。

那模樣……就像是餓了很多天都沒吃飯，卻一下吃到山珍海味般一臉滿足。

客棧二樓靠邊緣的位置，坐著兩名頭戴帷帽的男人，瞧不清真容，其中一名低頭專心吃飯的男子，就算一句話也沒說，就只是端坐在那裡，卻半點也掩蓋不去那高大挺拔的身姿及一身逼人的氣勢。

坐在對面的另一名男子也是身形修長矯健，但相比之下，卻是親民多了，話多笑容也多，一雙眼不時地探看著一樓角落那桌女扮男裝的主僕二人。

「爺，你未來的夫人真的很能吃。」華月看了半晌，眉眼都是笑。

聞言，那位被稱作爺的男人，帷帽下的一道濃眉隱隱一挑，「你探頭探腦半天，就只得出這個結論？」

「當然不是，爺想聽屬下的結論？」華月一臉討好的笑。

「不想。」

「爺……」

「你非得把本王拉到這裡吃飯，就是為了這個女人？」一個皇帝莫名其妙賜婚下來的原城主簿之女，還是庶女，他甚至連她的名字都懶得記。

「爺，難道你一點都不好奇你未來的王妃究竟是個什麼樣的女人？屬下可是在秦家附近派人守株待兔了三天三夜這才好不容易逮到人的，爺該嘉獎屬下才是。」神色冷，嗓音更冷，「本王有叫你這麼做嗎？」

「是沒有。」

「那本王該嘉獎你？」

「不必……」華月的聲調委屈極了，又往一樓瞄去，「但屬下今天終於親眼見到這秦三小姐，算是放下心中一塊大石，這秦三不醜，長得還過得去，聽見人家說她醜也面不改色的繼續吃東西，聽見有人說爺又瞎又癩又嚇人，依然是聞風不動，屬下都懷疑她不是來此探消息，而是真來吃東西的，畢竟這上等香的東西當真是屬上等……嘆，她們要走了。」

「所以，本王也可以離開了？」

華月的目光終於移回對面他家郡王爺身上，「爺吃飽了？」

「嗯。」范逸起身。

華月也連忙跟著起身，不是站在范逸後頭，而是站在前頭，為的就是替他家爺「擋去」所有「障礙物」。

雖說他家爺在十九歲那年瞎了眼，但在此之前，他家爺可是跟著老王爺上山下海的驍勇戰將，學術精、武功好，劍術騎術射箭樣樣都是無人能出其右，所以，就算爺瞎了眼，一般時候看起來也與常人無異，在府裡時不必拿拐杖也能自在行走，但到外頭人來人往之處自然就麻煩些，除非爺願意拿拐杖出門。

可拐杖一出，爺的身分就容易曝光，畢竟這裡是平城，平城最有名尊貴的瞎子就是長樂郡王，為省麻煩，不到必要時候，爺的拐杖是不動用的，最常用的就是他這個「人工拐杖」，有他在前方領路，他家爺只要跟著他的腳步走就成，正常來說，旁人不會發現任何異狀。

「兩位爺要走啦？吃得可好？」店小二見人從二樓下來，笑呵呵地上前招呼，忍不住多看了這兩位戴帷帽的爺兩眼。

華月拿了一碟銀子遞給小二，「不必找了。」

「是是是，謝謝兩位爺，歡迎再來啊。」店小二笑到合不攏嘴，親自送這兩位看起來身分很尊貴的爺離開。

五月的江州已經很熾熱，陽光大得讓人睜不開眼。

上等香位在平城最精華的地段，門外有一座大湖，湖畔楊柳低垂，湖水清可見底，五顏六色的不知名大魚小魚在湖裡游來游去，微風輕送，雖熱卻不至於悶。

秦歡隻身杵在客棧門外，望著眼前的一情一景，終是再一次不得不信，自己是真

的真的來到古代了。

她深呼吸了一口這個朝代的新鮮空氣，仰首閉眼感受那輕微的風吹拂過她頰畔，她很自得其樂，卻沒承想她這模樣，姿態之美，舉止之自在從容，讓來往的客人都忍不住朝她瞧了過來。

長盛王朝民風開放，無男女大防，甚者，連男子與男子之間的那等事也不算新鮮事，尤其長得美的男子特別多，成了富貴人家的男寵者也是有的，只是大都還算低調，不至於明目張膽著來。

小舒去叫停在邊角處的馬車，秦歡一個人杵在客棧外頭等。

上等香的客人眾多，來來往往地，三教九流都有，但前題是必須有點錢，沒錢的進不了門，畢竟是平城內屬一屬二的客棧，一道菜的價錢就足以讓一般平民老百姓吃上十天半個月的飯。

「曼蛛兒？」有人在她身旁喚道。

秦歡本想不理，可那道嗓音太近，近到讓她本能的睜開眼，在這張眼的瞬間看到的是一個雙目如星，眉目如畫，彷彿從古畫中飄出來的美男子。

好吧，她承認她來到古代後甚少出門，又總是低眉斂眼的，所以還真沒仔細看過幾個男人，尤其是像眼前這位如此「精美」的男人，美得非常，呃，邪魅。

此刻，她的心跳動得很快很快，像是快要從胸口裡跳出來一樣，躁動不休……這是為何？

這男人根本不是她的菜啊，就算這男人真的很美，但也不致於讓她的心跳到都快讓她喘不過氣來的境地吧？

「你在喚誰？我嗎？」秦歡摀住胸口，想安撫一下這顆妄動不休的心，卻在這男人進一步逼近時，她感覺到強烈的窒息感，讓她根本無法呼吸。

「你不認識我？」男人皺起他漂亮的眉，已然伸手勾起她的臉，「你明明是曼蛛兒……怎麼可能不認識我？就算你女扮男裝，就算你已經長大了，變美了，我也不可能認不出你來，就算你化成灰，我都認得。」

啪一聲，秦歡伸手打掉他的手，下意識地往後退一步，「我不知道你在說什麼！我不叫曼蛛兒，也確定不認識你！」

「胡說，你明明是曼蛛兒！」男人一把抓住她的手。

這回，他使了勁，秦歡根本甩不開他。

「跟我走！」

「我不要，放開我！」她死命的掙扎，可不管她怎麼用力，她的手都無法掙開這男人的箝制，「來人啊！救命啊！」

男人沒想到她會在客棧前大吼大叫喊救命，漂亮的眉一挑，正想一掌劈昏她，耳邊卻襲來一陣又疾又猛的掌風，突如其來的變故讓男人連忙側身一閃，放開了秦歡的手，而就在這一瞬間，男人只覺眼前一抹黑影晃過，方才那還在他掌心裡的女人已經落在一個頭戴帷帽的男人懷中——

「閣下是誰？竟敢襲擊本公子！」唐淵著惱地瞪著眼前這個高大挺拔，卻戴帽遮臉見不得人似的男人。

「你又是誰？竟敢當街強搶民女。」范逸的嗓音清冷無比，卻有一股不怒而威的氣勢，但顯然懷中的女子不太怕他，雙手緊緊扣住他的手。

唐淵傲氣的抬了抬下巴，「本公子何來當街強搶民女？這姑娘跟本公子是舊識。」

「是嗎？」

「本公子騙你幹麼？隨便抓一個人問問，都聽過本公子的名聲，本公子花容月貌，多少女人投懷送抱，需要強搶民女？這可真是天大的笑話！」

「我問的是她。」范逸低下頭「瞧」著懷中的女人。

此時，秦歡也剛好一臉詫異地抬起頭來望向他。

這個男人……

他的眼睛……看不見！

不會這麼巧吧？難道眼前這位就是她未來的夫君長樂郡王？不會的，應該不是的，可不管他是或是不是，她都發現了一件神奇的事……

她竟然懂得醫術！或者說，她不是懂得醫術，而是懂得怎麼解毒？

當她的手一摸上這男人的脈搏，她就知道這男人是被毒瞎的，瞎了多久。

重點是，她還知道怎麼治，根本不需要思索，而是很快速的本能反應……這根本是神醫級別了吧？只是摸了一下脈搏，就好像可以看透他的奇筋八脈似的……真是瘋了！

她究竟是穿越到什麼樣的一個女人身上啊？

明明是一個主簿的小女兒，怎麼可能又懂藥草又懂醫？而且都跟毒有關！

秦歡震驚不已又迷惑不已，神情怔忡地仰頭看著眼前這個男人，心思千迴百轉，她該救這個男人嗎？她明明可以治他的眼睛……

可，他若是一般不相干的人也罷，畢竟不認得她就沒事，可他若真是她要嫁的長樂郡王，那她的本事豈能讓他知曉？畢竟她就算有十張嘴也說不清，為何她從小長在主簿之家卻懂醫又懂毒吧？惹來一堆質疑不說，搞不好還會被當妖女辦了！何況，他的眼睛定是讓許多大夫給瞧過的，人家大夫醫不好，她這個平常人家的小姐卻說醫得好？誰會信她？

「說話，妳是啞巴嗎？」范逸清冷的嗓音在她的耳邊響起。

「什麼？」她有些呆愣地看著他，完全沒有反應過來。

范逸微微皺眉。

看來，這女人剛剛一直都沒在聽他們兩個男人的對話呵，那她在幹什麼？死命抓住他的手，貼在他懷中，此刻又傻傻地盯著他瞧……

發花癡嗎？都見不著他的臉，這花癡也發得有些奇怪。

范逸冷冷地問：「他說你們是舊識，是還是不是？」

秦歡連忙搖頭，「不，我根本不認識他！」

聞言，范逸把頭微抬，朝向前方那人，「聽見了嗎？這位姑娘說不認識你。如果閣下再糾纏不清，那只好將閣下送官府了。」

唐淵哈哈大笑起來，「你要將我送官？」

「還是你想選擇送命，也是可以的。」范逸冷冷一笑，「要試試嗎？」

這男人，口氣還真是狂妄無比。

強龍不壓地頭蛇，唐淵雖很想應戰，但這裡不是京城而是江州，能少一事則少一事，免得招來無謂的麻煩，何況他連對方是誰都不知道，口氣敢如此大而狂，再瞧那一身錦衣，定不是一般人家。

「今日本公子有要事在身——」

那就是不想試也不敢試了。

范逸薄唇淡抿，「不送。」

瞧這語氣，像是在趕一條狗似的……

唐淵當真是一股氣堵在喉間，瞇眼又瞪了他懷中的女人一眼，這才拂袖而去。

秦歡看著那男人的背影，忍不住皺起了眉頭，突然又覺得心臟跳得好快，甚至有一種莫名其妙的失落感緊緊攫住她的胸口……

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難道，原主真的認識那個男人？

見懷中女子遲遲不動，范逸不由得開口——

「妳可以放開我的手了吧？」普天之下，她大概是第一個敢這樣明目張膽抱住他，又緊緊抓住他的手不放的女人。

「噢。」秦歡聞言放開了他的手，連忙從他的懷中退了開來，「那個……謝謝大俠的救命之恩。」

「不必了。」說著，范逸轉身要走。

秦歡卻一個上前再次拉住他，「大俠，小女子想還大俠的救命之恩，大俠是否可以……」

「不可以。」他聽都沒聽她說就直接否絕。

「大俠……」

「舉手之勞罷了，姑娘不必掛心。」

秦歡還想再說什麼，一道身影很快地飛過來，正是一時離開替他家主子辦點事方回來的華月，他看看他家爺，又看看他家爺身邊的小姑娘，嘴巴開開闔闔半天，還眼皮直跳。

剛剛是發生了什麼他不知道的事嗎？為何他家爺會和未婚妻站在一起？看樣子剛剛他們還在「聊天」？不會吧？他家爺可不是會在大街上跟姑娘搭訕的人！

「這位……公子，有事嗎？」人家女扮男裝，他華月總不能直接叫人家小姐吧？公子？范逸聽了挑了挑眉。

這位明明是姑娘，方才聽她喊救命的嗓音就是個姑娘，何況，剛剛她把他抱得那麼實，是男是女他不會不清楚，華月卻喊她公子？最大的可能就是這姑娘穿的是男裝……

女扮男裝？這……該不會就是剛剛在客棧一樓吃飯的主僕倆？他那御賜的未婚妻秦三小姐？

秦歡見到華月，朝他微微福禮，「方才受恩人相救，在下只是想問恩人大名，好報答恩人救命之恩。」

沒想到華月一見她如此，趕忙回了一個更大的禮，「我家主子姓范，救命之恩就

不必了，這……應該的應該的。」

應該的？秦歡一愣，隨即恍然。

果真是……姓范呵。

眼前這男人想必知道她是誰，因為知道她是他家主子的未來王妃，所以才受不得她的禮吧？才說他家郡王爺救她是應該的？

想著，秦歡又看了方才的「救命恩人」一眼，若這男人果真是她的未來夫君長樂郡王，那麼，他那雙眼，她就有時間慢慢治了，只不過……唉，看來郡王府這個龍潭的水很深啊，不似眼見那般平靜……

此時，一輛馬車緩緩地在他們身邊停了下來——

「小……公子！馬車來了！快上車吧！」馬車裡探出一個人，正是秦歡的丫頭小舒。

秦歡看了他們一眼，再次福禮，「那……在下告辭。公子大恩，秦三來日再報。」華月趕進再次回禮。

小舒莫名其妙的看了他一眼，卻沒多話，伸手扶她家主子上馬車，馬車駕地一聲緩緩駛離。

目送兩人離開的華月，也伸手扶他家爺上了另一輛停在一旁的馬車，馬車很快地往郡王府行去，兩人則卸下了帽子。

「爺剛剛英雄救美了？屬下真是遺憾沒親眼見到那精采的一幕。」

「若你在場，就不必本王出手了，所以就算你在，你也見不到那一幕。」

「嗯……那位……怎麼樣？爺？」華月探頭著瞅著他家爺。

「什麼怎麼樣？」

「爺，方才那位公子其實是位姑娘，就是陛下恩賜的秦家三小姐，爺的未來王妃……」

「嗯。」范逸連眉都沒動一下，「她剛剛說了她叫秦三。」

華月點點頭，「那……爺方才是怎麼個英雄救美法？」

范逸這回眉倒是一挑，「要本王示範一次給你看嗎？」

「像這樣嗎？」華月上前抱住了他家爺，一副小鳥依人情狀。

范逸沒推開他，只是冷冷地道：「找死嗎？」

「當然不，屬下可捨不得爺。」說著，華月已笑咪咪地端正坐好，「爺還沒告訴屬下，咱們未來的王妃究竟讓爺滿不滿意？」

「滾下車。」

「爺恕罪。」

這廂馬車裡一冷一熱的鬧著，另一廂駛往秦府的馬車裡也是整路不消停——

「小姐，方才妳身邊那兩個高大的男人是誰啊？小姐怎麼會跟他們在一起？還跟他們告辭？」小舒忍不住，一上馬車便問了。

「我也不知他們是誰。」秦歡沒打算告訴小舒對方其實就是長樂郡王一事，避重

就輕道：「但他們其中一個救了我一命。」

「救……小姐？什麼一命？」小舒一聽，緊張得話都快不會說了，「小姐剛剛發生何事了？有受傷嗎？小姐都已經女扮男裝了，還在人來人往的客棧前面遇上了登徒子嗎？不會吧？這是什麼世道啊？這裡可是江州啊，最富裕最太平的江州平城啊！怎麼可能……」

「我看那人也不像是什麼登徒子。」秦歡打斷了小舒，一串話下來吱吱喳喳地，讓她聽了頭都疼了起來。

「嗄？小姐……那他是誰？」

「不知道。」秦歡沒好氣的睇了她一眼，「本小姐不是失去記憶了嗎？就算以前真的認識他，現在的我也認不出來啊。」

這才是最可怕的地方！

誰知那個突然冒出來說認識她的人，究竟是好人還是壞人？

「也是。」小舒懊惱地皺了皺眉，「當時奴婢如果在小姐身邊就好了，如果是小姐以前認識的人，奴婢應該也識得的，小姐，那人長什麼模樣呢？」

「高高的，斯文又漂亮，白白淨淨的，那雙眼睛魔魅魔魅的……」秦歡邊回想邊道，心窩上又傳來淡淡的疼痛感，她伸手撫著胸口，不由得大大呼出一口氣，想把胸口的那股窒悶感給驅離。

小舒聽得眼睛都直了，脖子卻歪到一邊，「小姐說的究竟是男人還是女人啊？」

「當然是男的。」

「小姐怎麼可能認識這樣一個男人，若真像小姐形容的那樣，應該一見就忘不掉吧？奴婢可是一點印象都沒有。」

秦歡點點頭，「是吧？我也是覺得不可能……」

但，卻莫名的會為那人心跳加快啊

這真的是一件很匪夷所思的事！

若原主的靈魂不在了，心卻還是會被如此劇烈影響著，那麼，是否表示那男人對原主很重要呢？若真的很重要，那又是為什麼？

甩甩頭，秦歡告訴自己不要再想了，想起那個男人，總會讓她覺得胸口悶悶的怪怪的，她現在要擔心的應該是即將到來的婚事，還有她那位顯然是被人毒瞎的未婚夫……

究竟，他的存在是妨礙了誰呢？

想到此，秦歡突然一把抓過小舒的手，指尖很自然地扣在她的脈上——

「小姐，妳幹麼呢？」小舒一臉莫名其妙。

沒有……

什麼都沒有……

是摸的位置不對嗎？為何她什麼都感應不到？

秦歡皺了皺眉，把小舒的手再扣得緊一些，一樣，什麼都沒有……

難不成，她只能感應到中毒之人？

「小姐？」

秦歡看了她一眼，同時鬆開了她的手，「沒事，只是覺得你的手好小，抓過來研究一下。」

「研究……是什麼？」

「就是仔仔細細的瞧上一遍，看看有什麼不一樣。」

「噢。」小舒似懂非懂的點點頭，「小姐……」

「嗯？」

「小姐今天很失望吧？那客棧裡傳的都是一些對小姐和王爺不好的話，聽起來就氣死人，早知道小姐今日就不該來的。」

秦歡不在意的笑了笑，「既然說本小姐的那些話都不是真的，那關於長樂郡王的那些話自然也不是真的，我又何必放在心上。」

何況，她都已經親眼見到本尊了。

雖沒見到那張臉，但這長樂郡王身材高大挺拔，武藝高強，聲音好聽，明明瞎了，路見不平還會拔刀相助，那英雄救美的帥氣模樣，就算他長得很一般也可以因此而掩蓋過去，男人嘛，帥的本來就不是那張臉，而是身材、姿態和擔當，這些，長樂郡王算是全部合格。

而她，會治好他的眼睛。

神不知鬼不覺地……治好他。